

用海外信箱给 ip@dongtaiwang.com
发电子邮件，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
IP。突破网络封锁，看真实的世界！



“罗马法”与“六一零”

【明慧网】罗马帝国对早期基督徒进行了持续三百年的迫害。从借助一场罗马大火而嫁祸基督徒的尼禄（公元54~68在位），到君士坦丁大帝（Constantine，公元306~337在位）在313年颁布米兰诏书，基督教才被认定为合法且自由的宗教。两千年过去了，对正信的迫害又一次在人类上演。人们把早期基督徒的遭遇同今天信仰“真善忍”的法轮功学员遭受的迫害做比较，以从中吸取正面教训，正确面对眼前所发生的对正信的迫害。

罗马帝国的法律体系非常发达，起源于古罗马的“罗马法”是现今许多国家法律体系的基础，所谓的“民法”就起源于罗马法，当时的辩护制度已经成熟。但是，两千年前法律并没有保护基督信徒不受迫害，相反，法律还成为迫害基督徒的工具。戴克里先（Diocletian）皇帝就颁布了四个针对基督徒的法令（Edict of Diocletian），包括禁止集会，基督教堂的私产被充公，基督教的书籍被烧毁，后来要求基督徒要么放弃信仰，要么被处死（因为迫害不得人心，这些法令并没有被积极执行，很多基督徒得以逃脱迫害）。

中共对法律的玩弄，超过了古罗马人的想象。为迫害法轮功，中共也是发布了违背宪法的条令规定，包括不准法轮功集体炼功，不准为法轮功上访，全面收缴和烧毁法轮功书籍，强行所谓的“转化”，不放弃信仰就让你丢掉饭碗，关进洗脑班和劳教所，遭受非人折磨，甚至被酷刑迫害致死。

土耳其民众赞誉真善忍美展



【明慧网】二零一一年元月一日至七日，“真善忍国际美展”在土耳其的商业之都——伊斯坦布尔市再次成功举办。

前来参观的各种团体、组织的成员，以及来自社会不同阶层的民众。画作所展示出的法轮大法（又称法轮功）的美好，以及法轮大法修炼者面对迫害所展现出的大善大忍的精神，感动了参观者，也赢得了人们的普遍赞誉。参观者们同时对中共疯狂打压正信、残酷迫害善良无辜的法轮功学员表达了愤慨和谴责。

自二零零四年起至今，已在世界四十多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了二百多次展出的“真善忍国际美展”的作品，是由十五位来自不同国家、卓有成就的修炼法轮功的艺术家所创作的。这些作品通过写实的艺术手法，向人们叙述了一个个发生在法轮功修炼者身上的真实故事。◇



亮丽的风景：李洪志师父在北京共举办过十三期法轮功传授班，这是法轮功传授班举办最多的一个城市。法轮功在北京家喻户晓，每一个公园，每一片绿地都能看到法轮功学员的身影。法轮功学员的晨炼是北京居民的晨炼风景中最亮丽的一景。中国，北京(1998)

中共口口声声说要健全法制建设，但迫害一上来就建立了一个从上到下、类似于中央文革小组的“610办公室”（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），完全凌驾于公检法之上，绕开了法律体系，让法律完全失去了保护人民权利的作用。同时，中共让各地的负责人兼任“610办公室”头目，以迫害的力度，包括转化率（要求高）、上访率（要求低）等作为一票否决的考核指标，把整个国家动员起来，拖入对法轮功的随意打压。另一方面，又操纵法律走过场，走所谓的“法律程序”来做秀，掩盖迫害，给迫害披上“合法化”的外衣，用法律形式欺骗迷惑外界；私下发布迫害命令：对法轮功不讲法律；通知不让律师为法轮功作正当辩护，敢于站出来为法轮功说话的律师，也成为了被中共打压的对象；在所谓的“法律程序”中，请不请律师辩护，结果一样，都是非法重判。

中共公然玩弄践踏法律、自曝其邪的做法，在2009年2月某市“610”办公室秘密文件《关于应对敌情动向的防控要求》中表白得非常露骨：“我们对法轮功案件的处理，不仅是刑事案件的处置工作，更重要的是政治斗争的具体体现。”“要求市法院继续落实好内审制度……法轮功类案件不允许出现无罪判决……就是绝对不能出现无罪的情况。”

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在整个抓捕、刑讯逼供、开庭及判刑的过程中，即使在中国现行法律中也是没有法律依据的，每一个环节都是非法的。十一年来，中共为迫害制造的借口已经破产，对法轮功的非法迫害已受到民众的厌恶和国际社会的谴责，它不得不用法律的幌子继续欺骗公众和国际社会。迫害者早已丧失了正常的心智，由冠冕堂皇的诽谤、公开的迫害信仰，变成了歇斯底里的“依法”泄愤、加重迫害，而被其极力掩盖的在劳教所、洗脑班、精神病院的迫害还在发生。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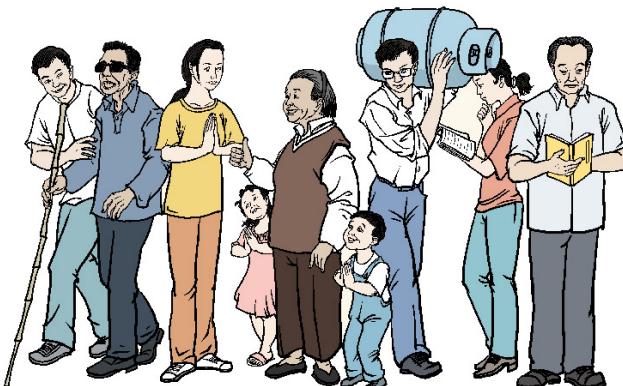
【明慧网】我奶奶只有父亲这一个儿子，其他的都是女儿。爷爷去世后，姑姑们鼓动奶奶卖房子。老家的房子正在街里，是做买卖的黄金地段，所以当时就很值钱。可卖房的钱却陆续被几个女儿女婿借光了。按照祖上规矩和爷爷生前的意愿，那房子应该是留给我父亲的，可是房子不但卖了，奶奶还把钱几乎都借出去了，我父母分毫不得。

当时我们家里很穷，母亲又是一个性格火爆、毫厘不让的人，因卖房的事被几个姑姑占尽便宜，她气愤不已；之前又因劝阻奶奶卖房，与奶奶和姑姑们吵得不可开交，关系势如水火，之后彼此都不怎么往来。

奶奶于二零零二年去世，留下的遗产、还有就是卖房钱都在姑姑们手里。她们怕我父母嫉恨并追究此事，就躲着我们。当地与奶奶要好的老人们都认为对我们不公，埋怨奶奶做错了事，房子就应该留给我父亲，即使卖了我们也应该得到一份。可是此时的父母已经修炼了法轮功，他们不但没有向姑姑们争遗产，反而告诉姑姑、姑夫们：钱财我们一分都不要，这件事情已经过去，就不要再提了，我们不放在心上。

姑姑、姑夫们被震撼了，震撼于父母在利益与亲情面前选择放淡利益，震撼于从前争斗、嫉妒的母亲在承受失去钱财利益的委屈后，不斤斤计较个人得失，还与他们和睦相处。没有了利益关系，亲人之间终于呈现出一派和谐温暖的气象。通过讲述法轮功的真相，他们终于明白了是什么力量使父母变了，挽救了一大家子人的

我的父母和姑姑们



手足之情，那就是“真、善、忍”这三个字！

父亲修炼法轮大法前患上坐骨神经风湿性腰腿疼痛，成了“半瘫”的人，勉强弯着腰走几步路，腿就疼得受不了，直不起腰来，只能蹲下来歇着，彻底丧失了劳动能力，成天躺在炕上。当时家人几乎用尽了钱财去医治父亲，他却没有一丝好转的迹象。

我当时还小，放学回家后就得做饭。看着母亲为了挣钱干着男人的力气活，看着父亲因不能劳动养家糊口躺在炕上整日愁眉不展的神情，小小年纪的我尝到了心里压着一块大秤砣的滋味。

一九九九年，我永远也忘不了这一年，父母经人介绍开始修炼法轮功，他们观看李洪志师父的讲法录像后，仅仅只有三天，父亲恢复了劳动能力，开始下地干活，九天后，他身上所有病症与不适都不翼而飞！而这九天里，他只是观看讲法录像、炼功，没有过其它任何外部治疗。这是我亲眼目睹的奇迹，是当地所有熟知我家情况的人们亲眼目睹的奇迹。创造这个奇迹的就是法轮大法！

父母按照《转法轮》书上的教导，归正自己的言行，行为准则按“真善忍”要求自己，在利益上不与人计较，在矛盾中宽容别人，不断修正自己的不足。从一九九九年“七二零”至今，即使中共从未停止过对法轮功修炼者的迫害，我的姑姑们却纷纷找我父母学功，她们想要修炼，因为他们亲眼见到发生在父亲身上的神奇，更体会到法轮大法真的能归正人心。（文／真心）◇

是什么样的信仰可以笑傲乃至粉碎人类既有的残酷？她到底在追索怎样的生命意义？在人类的生存之外还有哪些更深邃的东西？我无法想象，也不得其解。

看来我好好从新看了那本书——《转法轮》。在98年我也曾看过，但只是随便翻了翻，并不在意。谁知这次我看了一遍以后，还想再接着看，逐渐地就有了新的认识，就这样越看越明朗，好象人生的真理就在这本书中；再看下去觉得自己的思想都轻松了许多，遇到什么烦心事也不象原来那么悲观了，一下子好象有谁把我原来所有沉重的东西都卸掉了；我意识到身心健康的真正涵义是什么，我感到了法轮大法的妙处，决定学下去。

我找来《法轮大法 大圆满法》，把五套功法学会，时常也去找老学员交流。不知不觉几个月过去了，突然有一天我发现困扰在我身上的几种病都不翼而飞，真是太神奇了。经过一段时间的修炼，发觉家庭也起了变化，不再冷脸相向，不再吵吵闹闹，我的牌瘾也不知不觉地消失了。不仅家庭和睦，连天天见我的人都惊讶地说：怎么你越变越年轻了呢？

我终于明白了我的堂姐为什么遭受了那么大的磨难却正信依旧，那是我用尽语言、用尽想象都无法表达的荣耀。（文/重庆法轮功学员）◇



生命的荣幸

【明慧网】1999年底，

我的一位堂姐把法轮大法的书籍搬到我家，嘱咐我要收藏好，因为那些书比她的生命还重要。

随后，她因去北京上访且绝不屈服而入狱四年之久。2004年冬季，她出狱归来，丈夫因不理解她的“固执”加上恶人的压力已与她离了婚。堂姐无房可住，于是在我家小住了一些日子。

出狱的她仍然不得安宁，经常被人监视和骚扰。我惊奇的是在大冷的天她穿的衣服竟很单薄，洗的还是冷水澡。我知道她炼法轮功以前，经常三病两痛，就问她：你不怕感冒吗？她笑着说：这几年我都是这样过来的，没得过病。

听了她的话后我开始沉思：一个弱女子，失去了家庭，失去了自由，还过了被投狱四年的非人生活，仍然坚定不移，仍旧精神抖擞，是一种什么力量在支撑着她？

陕西省宝鸡市法轮功学员徐明侠屡遭迫害

(明慧网通讯员陕西报道)徐明侠是陕西宝鸡市岐山县法轮功学员,家住凤鸣镇北吴邵村,是一位善良的农村妇女。徐明侠在法轮大法修炼中深深受益,十几年来,徐明侠按“真、善、忍”做人,坚守心中的净土。可是这样的好人却屡遭中共迫害。

二零一零年三月,岐山县警察把徐明侠和其他两位法轮功学员骗至岐山县看守所,关押十天后,直接送往陕西女子劳教所,非法劳教一年半。期间,徐明侠被关在二大队,从早上七点到凌晨一两点,都强制干活。到六月份,又把徐明侠放到一大队强行“转化”。为了“转化”学员,警察将学员集中起来,徐明侠等就一起反迫害,集体炼功。在劳教所,警察对不“转化”的学员,不准上厕所,有些法轮功学员只得拿出自己的洗脸用具撒尿,有些法轮功学员撕掉自己的内衣内裤当尿布用。徐明侠等七八个法轮功学员绝食抗议,徐明侠被邪恶强制灌浓盐水,几个犯人用鞋刷撬徐明侠的嘴,当时就把徐明侠门牙撬掉了一个,被咽进肚子。灌食后,徐明侠呕吐不停,几天后,肚子发胀,警察还坐在肚子上面往上压,逼徐明侠放弃信仰,一连九天,将徐明侠铐在铁窗上,人昏过去后,才放下来。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九日,徐明侠和两名法轮功学员在发资料时,被不明真相的群众构陷,被岐山县凤鸣派出所警察绑架,关押在岐山县公安局。

徐明侠和另一个男法轮功学员绝食抗议。在绝食抗议第八天时,警察强行把他们绑在死人床上,唆使犯人配合强行灌食。这样持续了四天,他们二人被迫害的奄奄一息,出现昏迷休克,岐山县公安局看守所才叫来家人,匆匆办理了保释手续,他们才回到家。回来后,邪恶派人监视,经常骚扰,徐明侠被迫流离失所。

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徐明侠想回家收秋。回家第二天,岐山县公安局政保处及凤鸣派出所警察就驱车闯入徐明侠家,要绑架徐明侠。儿子上前阻拦,恶人也想抓捕她的儿子。当天,徐明侠绝食抗议,要求无罪释放。在绝食第五天时,警察又对徐明侠实施灌食迫害,将徐明侠绑架到岐山县中医医院,每隔两天灌一次,其中两次用非常硬的管子直接从鼻腔插入食道,强行灌食,每次都对气管、食道造成严重损伤。这是医生、护士参与下的野蛮行为。徐明侠出了许多血,非常痛苦。在被关押迫害第十天时,徐明侠身体已经极度虚弱,不能行走。警察叫给徐明侠灌过食的那位大夫孙某对徐明侠注射了药物,第十二天时,徐明侠已长时间不省人事,警察又急忙找来家人,逼他在保单上签字,将徐明侠拉回家中。警察还不死心,三天两头来骚扰,徐明侠又被迫流离失所。

二零零五年十月,徐明侠收秋时,又回到家中,第

二天晚上十点多,一警察象土匪一样翻墙进院,把门打开,将所有来人放进院子。徐明侠连鞋都没来得及穿,就被他们抬上警车拉走,关进岐山县看守所。徐明侠又绝食抗议,警察看人不行了,又送进中医医院打针灌食。他们把徐明侠双脚、双手昼夜铐锁在床上一个月后,岐山法院在县医院非法开庭宣判,因徐明侠不服上诉,三天后宝鸡市维持原判,把徐明侠送到西安女子监狱,因判决书有问题,监狱不收。他们叫来了岐山县法院一个姓王的书记员,和当时看守所所长张启仓,他们拿来了空白判决书,商量说,“只要监狱收人,监狱人咋说,咱就咋写。”后来由犯人把徐明侠抬了进了西安女子监狱的室内。警察将徐明侠拿去的自家被子拆开撕烂,查看有无经文和资料。因徐明侠不配合警察,他们把徐明侠关到了严管队,队长刘治平命令犯人冬天把徐明侠衣服扒光,给徐明侠强穿上大号犯服,睡光板床。白天警察还要把仅有用来取暖的被子拿到外面,不让使用。

在犯人点名时,因徐明侠不是犯人,她不报数。几个人把徐明侠拉到院子里拳打脚踢。当时,徐明侠已绝食五十多天,没有吃饭了,人也没有一点力气,还遭受着邪恶的折磨。就这样关了四个多月,看到别人穿短袖衣服,徐明侠则还穿着棉衣服。后来,警察又把徐明侠放到七大队迫害。七大队是生产大队,徐明侠因不配合邪恶迫害,不劳动,警察在犯人劳动时,就把徐明侠强行拖到车间过道,把徐明侠的脊背上的皮都磨烂了。

当时,监狱分装假药,晚上让犯人加班加点,警察李静还要强行让徐明侠从早上上班,坐到晚上十二点下晚班,才让徐明侠回去。该警察特别仇视大法,经常唆使犯人欺负学员,看到这些可怜的生命,徐明侠经常给她讲真相。有一次,徐明侠告诉她,要记住“法轮大法好”,会得福报,她不由分说,打了徐明侠几个耳光。

在监狱七大队时,犯人打人是常事,犯人打学员时,狱警就把门闭上,叫犯人打,叫犯人拿尖刀扎徐明侠的手。七大队教导员给犯人发手铐,告诉犯人,见学员炼功,就给铐上手铐。犯人下班时,领回手铐,在法轮功学员面前晃悠,甚是得意。往往犯人打完学员,还洋洋得意地说:“我可没有打你,谁看见我打你了?谁为你作证。”又问其他犯人:“你们谁看见我打她了。”犯人齐答:“没有看见。”然后轰然大笑。这就是中共造就出的一群流氓。

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九日,徐明侠在家叫工匠给儿子装修房子,准备给儿子结婚用。在去县城购买材料的路上,岐山县六一零伙同岐山县公安局和凤鸣派出所一伙警察,在岐山中学附近绑架了徐明侠,把徐明侠直接送到了宝鸡潘家湾林场洗脑班,非法关押徐明侠四十天,给徐明侠家庭生活带来了很大伤害。

一句话的年终总结

县法院会议室里正在召开年终总结会，由办公室丁主任主持。按惯例第一个发言的是吴书记，第二个是许院长，接着是……一晃儿仨钟头过去了。

老肖是最后一个发言的庭长。丁主任宣布：“请老院长发言。”原来她是名副其实的政法大学毕业的，一直从事政法工作，已经三十多

年了。上世纪九十年代初，由庭长升为副院长、院长。全院一百多名职工，只有她一个人在全国公检法统一考试时获取了法官、检察官和律师证书。老百姓都称她：

“青天”、“铁案”。就因为修炼法轮功，又到北京上访为法轮功鸣冤，她被抓、被劳教，受尽了酷刑折磨。回原单位后，本来要被无理撤职、开除，但只有她有法

官证书，有的案子别人不能代替，所以才由院长降为庭长使用。法院的职工都非常尊重她，始终称呼她“老院长”，尽管她一再解释，也没人听，不但不听，还背地里向她翘大拇指呢。

她从后排座位上站起身，用右手理了一下她那花白的头发。人们都回过头注视着她，给她鼓掌。她健步走向主席台，坐稳后，对着话筒，只平平淡淡地说了一句话：“我从修炼以来没做过一件亏心的事。”

会议室里鸦雀无声，大家都聚精会神地准备听她讲下去，她却站了起来，给大家深深鞠了一躬，然后转身，走下了主席台，微笑着环视大家。

好像睡梦中刚刚惊醒一样，顿时全场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，有的站了起来，请求她多讲几句。丁主任也识趣地及时迎了上去，示意她重新回到主席台上。

她不负众望，补充说：“欢迎大家对我检举揭发，发现一件亏心事，查证核实后，奖励一万元。”说完她头也不回地回到原座位上去了。全体自动起立，把手拍得山响。她也不得不几次站起来向大家还礼。

“不得不佩服啊！”坐在主席台上的县政法委书记向院领导们咬着耳朵说。（文/石坡）◇

“身后有余忘缩手 眼前无路想回头”

【明慧网】一些公检法人员、基层干部，在中共的迷惑、操控下丧失了正义和对是非的基本判断力，死心塌地地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，虽得到了一点暂时的风光，却应了那句“身后有余忘缩手，眼前无路想回头”，不想恶报已在眼前，正当壮年就赔上了性命。希望他们的实例能给更多人警示，在大是大非面前要守住良心。

派出所所长临死哀号

重庆市江津区贾嗣镇派出所所长周立波，出生于李市镇黄桷乡，年40余岁，于2010年12月16日痛苦不堪地死在医院病床上。据当事医生讲，周临死时哀叫：“我不再整法轮功了，饶了我……饶了我吧！……”

周立波担任所长前为重庆市江津区李市镇警员，在江氏集团腐败治国、升官发财利诱下，他疯狂迫害“真善忍”信仰者，对法轮功学员陈德贵、漆富邦、王连富、唐荣富、胡忠琴等多人长期监控，频繁骚扰、抄家，并将抄去的大法书籍、法像放在脚下肆意踩踏后焚烧。当地法轮功学员向他讲清真相，善劝他不要对大法如此犯罪。可他被升官发财的贪婪之欲充塞了头脑，不但不听不信反而变本加厉：与其姐周吉芳合谋构陷

法轮功学员郭传书，致使郭传书被绑架投监直至迫害致死。

周立波的所作所为得到江氏流氓集团的赏识，2005年他升任贾嗣镇派出所所长，随之皮肤癌恶疾缠身，病情严重发作后经治疗一年多时间，最后死在医院病床上。

监狱长丧子、目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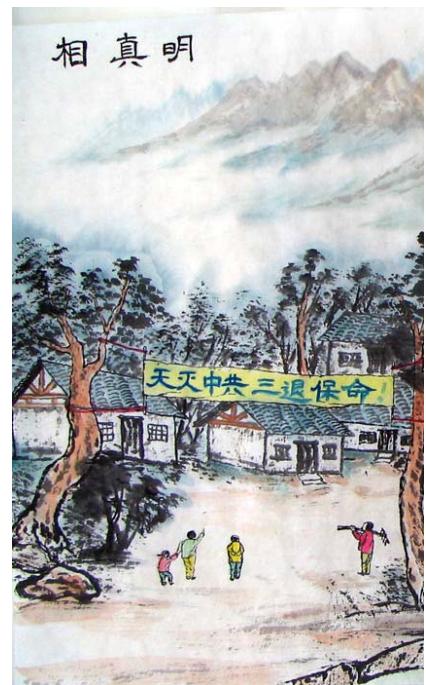
邓冰，南充市监狱长，原四川省南充市中级法院审委会委员、政治处主任，约53岁。1999年7月以后，邓积极参与迫害南充市中级法院经济庭法轮功学员，导致她多次被非法关押、劳教、抄家，并因酷刑折磨几乎失去生命；出狱后，又被逼得背井离乡，有家难回。

邓冰因而招致灾祸上身：2000年，邓读大学的独子患血癌痛苦离世，年仅20岁。大约在2001年，邓被调离中级法院，其朝思暮想当中级法院院长的梦想一夜破灭。

中年丧子使邓痛苦不堪，遂收养一女做养女，但痛失爱子的妻子严萍（南充市监狱医院职工）无法接纳养女，于2004年8月对邓及养女用残忍方式毁容，致邓右眼盲，左眼几近失明；养女双眼盲。其妻则被判死缓关进了监狱。

◇

相真明



明慧网诗文：

清平乐 · 送真相

凉风习习，
露重花含笑。
庭院人迹静悄悄，
一份真相送到。

拨开障眼迷雾，
打开心灵门户。
真相为你指路，
切莫错过救度。